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殯葬管理處 函

地址：220036新北市板橋區中正路560號
承辦人：潘峰琪
電話：(02)22571207 分機165
傳真：(02)82521344
電子信箱：AL9238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5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殯館字第1135171144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51711441_互惠公告.pdf)

主旨：檢送新北桃園殯儀館設施使用費互惠案公告1份，請惠予
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新北市公立殯儀館設施及服務收費標準第3條及新北市政府113年10月15日第1135170440號簽准案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不含新北市政府)、新北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

